

证券代码：300382

证券简称：斯莱克

公告编号：2021-096

债券代码：123067

债券简称：斯莱转债

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2、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安旭先生
- 3、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9月8日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9月8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9月8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5、会议召开地点：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孙武路1028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6、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共计9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300,716,44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2.7342%。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共计6人，代表股份7,746,76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585%。

(1) 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共 5 人，代表股份 292,969,88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1.3758%；

(2)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4 人，代表股份 7,746,568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585%；

7、公司董事、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士列席了本次会议。

8、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会议议程中所列全部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00,657,1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03%；反对 59,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9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7,687,4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2345%；反对 59,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65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 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 300,657,1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03%;反对 59,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9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7,687,4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2345%;反对 59,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65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表决结果:同意 300,657,1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03%;反对 59,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9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7,687,4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2345%;反对 59,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65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3 定价基准日、定价方式和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 300,657,1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03%;反对 59,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9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7,687,4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2345%;反对 59,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65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4 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 300,657,1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03%;反对 59,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9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7,687,4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2345%;反对 59,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65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5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 300,657,1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03%;反对 59,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9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7,687,4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2345%;反对 59,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65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6 限售期

表决结果:同意 300,657,1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03%;反对 59,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9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7,687,4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2345%；反对 59,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65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7 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同意 300,657,1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03%；反对 59,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9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7,687,4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2345%；反对 59,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65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8 决议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 300,657,1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03%；反对 59,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9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7,687,4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2345%；反对 59,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65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9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向

表决结果:同意 300,657,1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03%;反对 59,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9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7,687,4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2345%;反对 59,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65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0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 300,657,1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03%;反对 59,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9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7,687,4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2345%;反对 59,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65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00,657,1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03%;反对 59,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9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7,687,468 股,占出席会

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2345%；反对 59,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65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00,657,1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03%；反对 59,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9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7,687,4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2345%；反对 59,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65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00,657,1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03%；反对 59,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9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7,687,4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2345%；反对 59,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65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

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00,657,1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03%;反对 59,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9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7,687,4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2345%;反对 59,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65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00,657,1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03%;反对 59,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9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7,687,4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2345%;反对 59,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65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八) 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本次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00,657,1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03%;反对 59,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97%;弃权 0 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 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7,687,468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2345%; 反对 59,3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655%;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 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九)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300,657,148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03%; 反对 59,3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97%;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 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7,687,468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2345%; 反对 59,3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655%;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 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十)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300,657,148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03%; 反对 59,3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97%;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 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7,687,468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2345%; 反对 59,3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655%;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

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江苏立泰律师事务所陈磊、张颖律师列席并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江苏立泰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8 日